**济民航〔2022〕13号**

济宁市民航事业发展中心

关于印发《济宁民航2022年“安全生产月”

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机场公司、中心各科室：

现将《济宁民航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宁市民航事业发展中心

 2022年5月27 日

济宁民航2022年“安全生产月”

活动工作方案

2022年6月是第 21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根据国务院安委会、省政府安委会及市安委会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市民航行业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围绕“遵守安全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主题，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航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特别是对“3.21”事故作出的系列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八抓”20项创新举措，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底线思维，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民航安全运行平稳可控，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稳定的安全环境。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为确保“安全生产月”活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有效落实，民航中心特成立“安全生产月”活动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成员组成如下：

组 长：曲 红 市民航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副组长：郑永文 市民航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王东春 市民航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鲁士刚 市民航事业发展中心总工程师

成 员：赵学胜 济宁曲阜机场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王清华 济宁曲阜机场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石继彬 济宁曲阜机场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王 起 济宁曲阜机场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国栋 济宁曲阜机场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纪彬 济宁曲阜机场有限公司安全总监

徐志新 济宁市公安局机场分局局长

 王进发 中航油济宁机场供应站经理

石在朋 民航机场变电站站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机场公司，负责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

三、活动时间

# 2022年6月1日至6月30日

1. 活动内容

# **第一周(6月1日-7日)：**

#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航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学习文件精神、开展隐患排查。**

持续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航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一是深刻认识民航安全工作的政治属性，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航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以及关于安全生产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对“3.21”事故作出的系列指示批示精神；二是持续学习《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和民航局党组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等。

组织学习宣传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一是要以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为抓手，推动党政“一把手”带头讲安全、企业第一责任人专题讲安全、一线工作者互动讲安全，深刻领会安全生产和民航专项方案中十五条措施；二是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课”“大家谈”“班组会”等学习活动；三是开展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民航专项检查，推动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落实落地。

加强安全生产“八抓”20项创新举措主题宣传。围绕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安全生产“八抓”20项创新举措进行专题宣传。

**扎实推进民航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开展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民航专项检查。**

一是推进民航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高；二是结合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民航专项检查第二阶段专项督导, 全面排查整治重大风险隐患；三是以“三个敬畏”为内核的作风建设，积极参与“新时代民航安全文化征文活动”“新时代民航安全文化建设电子征询”等活动；四是跟踪各类安全预警警示和通告的综合管理与利用情况，结合自身实际采取风险防范措施。五是要持续推进“五个到班组”作为重要举措，建立完善安全自愿报告制度和奖励机制；六是发动员工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查找身边的隐患”等活动；七是重视各类安全报告数据和信息充分利用，分析、深入发掘各类安全报告中的数据和信息资源价值。八是对第二季度法定自查工作进行总结，认真汇总自查清单，落实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动态清零。

# **第二周(6月8日-14日)：**

# **组织应急演练，广泛开展安全宣传“五进”，培育民航安全文化，开展科普作品征集活动。**

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一是根据实际情况加强协调联动和资源投入；二是开展“进门入户送安全”“安全志愿者在行动”和各类应急演练体验活动；三是组织开展好“安康杯”竞赛、“查保促”、“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等活动；四是广泛宣传民航安全生产知识，用好民航局“小博士说安全”系列动画、安全宣教片、民航安全宣传资料等（航空安全信息系统下载）；五是开展“领导干部下基层、安全工作大家谈”活动。广泛动员参加科普作品征集等活动。广泛动员参加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省应急厅开展的“书画摄影作品征集”“全省应急管理科普作品征集”活动。

**开展“安全生产齐鲁行”活动，持续强化警示教育。**

一是参加“安全生产齐鲁行”。参加“安全生产齐鲁行”区域行、专题行、网上行，深入开展打非治违、排查治理成效的宣传报道。二是重奖激励安全生产投诉举报。鼓励员工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用好安全生产“吹哨人”制度，鼓励内部员工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在醒目位置张贴《山东省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等有奖举报制度，将有奖举报政策纳入安全生产三级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三是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和执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制度，多种形式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观看安全事故警示专题片《红线》等）；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警示教育展、现场警示会、反思大讨论等形式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针对3.21空难、5.12冲出跑道事件，机场公司应根据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组织开展一系列应急救援演练工作，组织开展“候机楼应急救援疏散演练”及“疫情防控实战演练”，进一步提高机场公司的应急救援能力和现场处置水平，及时修订和完善应急预案，增强预案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 **第三周(6月15日-21日)：**

# **宣贯法律法规、开展安全咨询，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

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一是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宣传教育工作，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二是将安全生产法纳入安全管理人员培训考核内容；三是机场公司作为安全生产责任主体，其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负责人要深刻认识民航安全工作的社会属性，把安全放在第一位，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积极组织全员登录“山东应急管理”公众号参与全省应急管理普法竞赛。

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力度。一是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一案双罚”的执法案例、安全生产行刑衔接的典型案例，以及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的典型案例加大宣传力度；二是督促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全员深入学习贯彻安全生产法；三是广泛开展《“十四五”民航安全生产专项规划》宣贯落地；四是动员全体从业人员积极参加第一届山东省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

**扎实开展“6·16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开展集中宣传咨询。一是利用“6·16安全宣传咨询日”，开展相关咨询活动；二是播放《生命重于泰山》等专题片，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民航局党组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大力弘扬“当代民航精神”“中国民航英雄机组精神”“三个敬畏”“工匠精神”等。

开展安全宣传全屏传播。一是结合实际，通过制作公益广告、海报、短视频等形式，利用各传播载体集中推送；二是做好民航安全热点解读、安全形势宣讲、知识科普，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全屏传播”，滚动播放公益广告、海报、短视频、提示语音等，营造浓厚氛围；三是积极参加“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新安法知多少”“救援技能趣味测试”等活动。

**第四周(6月22日-30日)：组织开展安全知识考试，巩固活动成果，认真总结提高。**

组织开展一次阶段性的“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安全知识考试，机场公司以部室为单位进行全员考试，检查活动成果。持续做好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同时，组织开展活动查缺补漏，开展各项活动的成效评估工作，总结成绩、分析问题，明确整改措施等。认真梳理安全生产月活动亮点，将好的做法、特色项目及时报送有关单位，宣传出去。6月30日前将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及图文资料报送中心。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计划，建立协同配合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要结合自身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分工，明确责任、责任人和时间节点，统筹安排各项活动开展。在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的同时，必须结合疫情防控的新特点、新要求，统筹好宣传教育与安全生产工作，树牢安全意识，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上来。

（二）营造浓厚氛围。坚持贴近实际、贴近基层，紧扣主题、因地制宜，要在公众区域及工作场所，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借助网络推出更多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活动，积极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

（三）确保活动实效。要建立工作机制，开展专题研究部署，细化活动方案，注重可操作性，狠抓监督检查，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保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以宣传教育活动促进行业安全发展。

济宁市民航事业发展中心 2022年5月27日印发